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108），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原计划审议《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7 年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30 日在内部办公系统上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内部公示，公示期为 2017 年 9 月 30 日—2017 年 10 月 10 日。因在公示期间，公司收到部分员工对激励对象名单的书面反馈意见。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结合部分员工的反馈意见，经慎重考虑，公司决定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内容进行相应的修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决定取消原定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待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内容完成修订后重新召开董事会进行审议，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及股权登记日等事宜将另行通知。

由此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并感谢广大投资者给予公司的理解与支持！

特此公告。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11日